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9月30日

發文字號:府授地籍二字第11403011721號

附件:



主旨:公告暫緩標售本府114年度第1批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本市

沙鹿區紅竹段439地號土地。

依據: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辦法第22條第1項第3

款。

公告事項:本府114年6月23日府授地籍二字第1140178612號公告代為標售114年度第1批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標售土地清冊之11401-13標號土地,據查相關權利人已向本市地政事務所申請住址更正登記,依規暫緩標售,特予公告。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